

中共东莞市律师协会委员会

转发《关于利用“一台一网”组织系列学用活动助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的通知》

各党支部：

现将省委组织部、市社会组织工委文件《关于利用“一台一网”组织系列学用活动助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的通知》（粤组电传[2016]25号）转发给你们，请各党支部高度重视，充分利用“一台一网”组织党员开展“两学一做”活动。

联系人：袁淑仪（市律师协会党委办公室）

联系电话：22459905

传 真：22508201

E—MAIL: 515240956@qq.com

中共东莞市律师协会委员会
2016年8月19日



市直管社会组织党组织：

现将省委组织部《关于利用“一台一网”组织系列学用活动助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的通知》（粤组电传[2016]25号）转发给你们。请各单位高度重视，充分利用“一台一网”组织党员开展“两学一做”活动。

市社会组织工委组织科

2016年7月13日

广东省直机关发电

发电单位 中共广东省委组织部



李玉妹

等级 平急 · 明电

粤组电传〔2016〕25号

关于利用“一台一网”组织系列学用活动 助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委组织部，省直机关工委、省委教育工委、省国资委党委，南方航空集团公司、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及中广核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党组）：

为迅速落实中央和省委关于“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的部署要求，充分运用党员教育信息化平台，及时推送学习内容，引导党员利用网络自主学习、互动交流，扩大学习教育覆盖面。经研究，决定利用省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平台和党员教育网（以下简称“一台一网”）覆盖广、传播快、资源多、直面基层

的优势，组织系列学用活动，深入助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主要内容

（一）开设专题专栏。在“一台一网”开设“两学一做”专题专栏，及时传达中央和省委重要精神，反映各地学习动态，汇集学习教育资料，宣传推广先进典型，开展学习互动交流。省远程教育平台下设“党章党规”、“系列讲话”、“先进典型”、“辅导讲座”、“主题教学”、“经验交流”等6个子栏目；省党员教育网站下设“重要精神”、“广东动态”、“学习交流”、“专题策划”、“资料汇编”、“先锋视频”等6个子栏目。各地各单位要参照省里做法，充分利用党员教育信息化平台，结合实际开设学习专题专栏，组织广大党员分层次分领域开展专题学习教育。

（二）开展领导带学。中央明确要求，党员领导干部要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中走在前面、深学一层。各地各单位要突出抓好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以点带面推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向基层广大党员拓展。各级领导班子成员要严格执行双重组织生活制度，切实发挥带学促学作用，深入农村、社区、企业、学校等基层单位开展“领导带学”。带头学党章党规和《习近平谈治国理政》、《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文章选编（领导干部读本）》、《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读本（2016年版）》以

及毛泽东同志《党委会的工作方法》等，带领党员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与党员一起观看课件；带头参加学习讨论，带头谈体会、讲党课、作报告，带头参加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带动广大党员做“四讲四有”合格党员。要强化领导带学考核，坚持“从基层看效果、让党员作评价”的原则，对本级领导带学情况进行督导检查。

（三）组织示范教学。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基础在学，关键在做。各地各单位要结合不同领域不同行业实际，针对不同群体党员情况，重点挖掘农村、社区、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和“两新”组织、学校等领域在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中涌现出的学做先进典型。制作典型事迹片上传省、市远程教育平台，利用党员远程教育平台组织开展示范教学，引导广大党员切实增强看齐意识，立足岗位、履职尽责，做“四讲四有”合格党员。各地至少要推荐报送1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典型事迹片，在省远程教育平台集中展播。

（四）辅导个人自学。丰富“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教学资源，依托省远程教育平台定期举办党课和讲座。分期分批录制机关党员领导干部到所在党支部和基层单位党支部讲党课；党校教师、讲师团成员、先进模范到基层一线党支部讲党课；基层党组织书记联系实际讲党课的课件，择优制作示范党课课件上传远程教育平台供广大党员自主学习。此外，邀请专家学者

到省远程教育平台“三室”举办讲座解读“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深刻内涵，邀请普通党员谈切身体会。讲座以直播或录播形式在“一台一网”上线，各地各单位要结合实际创造便利条件引导广大党员自觉收看学习，不断深化学习教育效果。

（五）举办党员考学。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中，利用省党员教育网组织开展一次网上考学（考学有关要求另行通知），考学对象为全省党员，考学内容主要包括党章党规党纪、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等方面的基本知识。各地各单位要认真组织，广泛发动，精心安排，在考学期间自行选定时间，组织党员干部登录广东省党员教育网(www.gdycjy.gov.cn)

“两学一做”基本知识测试页面参与答题。考学结束后，省委组织部将对各地各单位参加考学情况进行通报。

（六）深化专题研学。积极引导广大党员参与省党员教育网“两学一做”网上学习讨论，交流学习体会，传递争做合格党员正能量。利用省党员教育网举办一场“两学一做”主题征文竞赛（竞赛有关要求另行通知），发动广大党员从坚定理想信念、提升政治觉悟、发挥模范作用等多个方面结合自身谈体会，征文择优在省党员教育网上刊发。结合建党 95 周年表彰活动，依托省党员教育网与主流媒体，在全省范围内开展一次“我为优秀党员点赞”活动，营造一种人人关心党员、人人学习党员、人人赞扬党员的良好氛围和风气。

二、活动时间

系列学用活动从5月份开始，贯穿“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全过程，不分阶段、不分步骤、穿插进行。

三、几点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地各单位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牢固树立“第一责任人”意识，领导干部率先垂范作好表率，深入动员，扎实推进学习教育各项工作。省委组织部将不定期抽查落实情况。

（二）抓好学习统筹。结合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精神、巩固“三严三实”专题教育成果等，统筹安排抓好“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助推活动贯彻落实，做到整体谋划、相互促进，形成工作合力。

（三）做好沟通交流。学习教育面广时长，各地各单位要加强沟通联系，及时交流动态信息，12月底前总结活动开展情况报送省委组织部党员教育中心。联系人：刘隽远，电话：020-87185168。

中共广东省委组织部

2016年5月10日